

# 淡江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作業日程表及注意事項

- 「課程查詢系統」，網址 <https://esquery.tku.edu.tw/acad/>
- 「通識核心課程選填登記系統」，網址 [https://www.ais.tku.edu.tw/cos\\_lot](https://www.ais.tku.edu.tw/cos_lot)
- 初選課程，「網路選課系統」，網址 <https://www.ais.tku.edu.tw/elecos/>
- 選課後，請立即至「校務行政資訊查詢系統」查詢最新選課資料，網址 <http://sinfo.ais.tku.edu.tw/emis>

**警語：**請同學於選課前更改密碼，以確保選課安全；另，為維護學生選課權益及公平性，自即日起，本校學生選課統一於「網路選課系統」登入，且針對使用不當程式進行選課者或違反選課公平性之情事，經查核後屬實，本處將逕行退課並依規定送學務處懲處，以維護其他同學之選課權益。

## 一、選課作業日程表

事項	日期及時間	說 明
開放課程查詢系統	114/12/19(星期五)12:30pm~	*課程查詢系統： <a href="http://esquery.tku.edu.tw/acad/">http://esquery.tku.edu.tw/acad/</a> *網路選課系統： <a href="https://www.ais.tku.edu.tw/elecos/">https://www.ais.tku.edu.tw/elecos/</a>  1、點選「開課序號」可查詢教學計畫表。 2、可模擬排課表，但 <b>選課一定要在選課相關系統</b> 。
代選課程公告	114/12/19(星期五)12:30pm~	* <a href="#">校務行政資訊查詢系統</a> >>步驟：學生查詢→輸入學號、密碼→查詢選課資料  代選本班必修科目( <b>不含延修生、延修復學生及擋修科目</b> )。
第一階段	舊生通識核心課程選填志願登記	<p>*<a href="#">通識核心課程選填登記系統</a></p> <p>1、每人可最多登記 10 科。 2、登記先後順序與篩選結果無關，無須搶課。 3、商管學院大一學生已代選「數位科技與 AI 運用」一科，仍可參與通識核心選填志願登記，惟勿選科學領域之資訊教育學門。 4、各系不承認為畢業學分數之通識教育課程科目名稱總表，詳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網頁： <a href="http://www.core.tku.edu.tw/Front/class/class3/Page.aspx?id=UDOf%2B%2FVxP3k=">http://www.core.tku.edu.tw/Front/class/class3/Page.aspx?id=UDOf%2B%2FVxP3k=</a> 5、辦理期中退選課程，每學期以二科為限，退選科目仍須登記於該學期及歷年成績單，且於成績欄加註「停修」字樣，但不計入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，加選課程時請審慎。</p>
	查詢通識核心課程篩選結果	登記之課程須經過電腦篩選後才可確定是否選上，請務必於此段時間內上網查詢篩選上之課程。
退選衝堂課程	114/12/26(星期五)12:30pm~ 114/12/27(星期六)11:30am	全校學生(含學士班、研究所)若有代選科目(含篩選上通識課程)衝堂者，請自行上網退選。
第二階段	舊生通識核心課程選填志願登記	<p>1、已於第一階段篩選上 1 科者，不得再選填。 2、每人可最多登記 10 科；登記先後順序與篩選結果無關。 3、各年級選填時間，請詳各年級選填志願及初選課程開放時間表。</p>
	查詢通識核心課程篩選結果	登記之課程須經過電腦篩選後才可確定是否選上，請務必於此段時間內上網查詢篩選上之課程。

**淡江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作業日程表及注意事項**

事項	日期及時間	說 明
<b>初選</b> (可網路自行加選、退選)	115/1/12(星期一)12:30pm～ 115/1/20(星期二)11:30am	<p>*<a href="#">網路選課系統</a>  *<a href="#">校務行政資訊查詢系統</a></p> <p>1、各年級選課時間：詳各年級選填志願及初選課程開放時間表。  <b>2、欠繳前學期學雜費之學生不得辦理初選，補繳完成 3 個工作天後始可辦理網路選課。查詢欠繳學雜費，請至財務處「補退費系統」查詢，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clf.finance.tku.edu.tw/announce">https://clf.finance.tku.edu.tw/announce</a></b>  3、經核准加修輔系、雙主修、學程者，請於<b>初選</b>時逕行超修。  4、日間學制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前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 80 分以上者，請於<b>開學加退選</b>開放選課時間再行超修。</p>
榮譽學程學生(網路選修榮譽學程課程)	不分年級： 115/1/29(星期四)12:30 pm～ 115/1/30(星期五)11:30 am	符合修讀榮譽學程名單及開放線上申請修讀時間，預計於 1 月 27 日(星期二)以校級 e-mail 方式另函通知學生，相關資訊亦將同步公告於淡江大學首頁→網頁最下方之「快速連結」→榮譽學程
電子郵件寄發選課異動資料	選課完第 2 天寄發	寄至學生校級個人電子信箱：學號@o365.tku.edu.tw 例：409000123@o365.tku.edu.tw
<b>開始上課</b> 各系公告選課異常學生名單(個人初選選課資料請至網頁查詢)	115/2/23(星期一)	<p>*<a href="#">查詢個人選課資料及上課地點，校務行政資訊查詢系統</a></p> <p>選課異常包含低修、擋修、超修、衝堂、有註冊無選課，學生應於加退選期間自行上網加選或退選。</p>
<b>加退選</b>	115/2/23(星期一)12:30pm～ 115/3/3(星期二)11:30am	<p>*<a href="#">網路選課系統</a>  *選課後請立即至 <a href="#">校務行政資訊查詢系統</a> 查詢</p> <p>1、依各年級選課時間線上選課，詳各年級加退選課開放時間表。  <b>2、加退選課程結束後如尚未完成註冊繳費者，逕由教務處註課中心刪除全部選課資料，俟完成註冊繳費後，再自行補辦選課。</b>  3、先選先上，通識核心課程於加退選第一階段可選第 2 科、第二階段可選第 3 科。</p>
已額滿之必修課程加簽、加選不同學制課程		線上系統申請，相關資訊另詳教務處或註冊課務發展中心網頁之「最新消息」。
電子郵件寄發選課異動資料	選課完第 2 天寄發	寄至學生校級個人電子信箱：學號@o365.tku.edu.tw
各系公告選課異常學生名單並辦理更正	115/3/5(星期四)～ 115/3/9(星期一)	選課異常包含低修、擋修、超修、衝堂、有註冊無選課，學生應於左述期限內持「學生選課報告」至註冊課務發展中心(A209 室)辦理更正，逾期未更正者，依「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」第十六條辦理。
<b>停開</b> 課程公告	115/3/10(星期二) 2:00pm～	<p>1.公告在教務處或註冊課務發展中心網頁→「最新訊息」，網址 <a href="https://athx.acad.tku.edu.tw/">https://athx.acad.tku.edu.tw/</a></p> <p>2、以校級電子郵件信箱通知停開課程相關學生，低修或受影響之學生速至註冊課務發展中心(A209 室)辦理加選或改選。</p>

# 淡江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作業日程表及注意事項

事項	日期及時間	說 明
期中退選	115/5/18(星期一)12:30pm～ 115/5/22(星期五) 4:30pm	<p>*<a href="#">退選課程網址</a>，<a href="#">網路選課系統</a></p> <p>1、學生辦理期中退選課程，應於退選開放時間，自行以網路退選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2、<b>學生辦理期中退選課程，每學期以 2 科為限，退選科目仍須登記於該學期及歷年成績單，且於成績欄加註「停修」。</b></p> <p>3、學士班延修生及碩、博士班學生期中退選後，當學期修習科目數不得少於 1 科（含論文）；學士班 1、2、3 年級及建築學系 4 年級學生期中退選後，當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不得少於 10 學分；學士班 4 年級、建築學系 5 年級學生期中退選後，當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不得少於 9 學分。</p> <p>4、學生依規定應繳交學分費（學分學雜費、電腦與網路使用費、語言實習費）之課程期中退選後，已繳交費用者不予退費，未繳交者仍應補繳。</p>

## 二、選課注意事項

(一)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」、「進修英文」及「體育」課程之學分數，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計算，體育選修課程不可抵體育必修課程。【依學生選課規則第 12 條辦理】

(二)各學系、所、學位學程全英語班(組)學生及持英檢入學者，修習非全英語授課課程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計算。

(三)通識教育課程：

1、各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之「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圖」，詳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網頁  
<http://www.core.tku.edu.tw/Front/class/class1/Page.aspx?id=zMPpvkI63H4=>

2、通識核心課程每學期至多選修三學門，同一學門以選修一科為限，同一學門已修過 2 科及格者不可再加選；從選填志願到初選結束限選 1 科，加退選第一階段可選第 2 科、第二階段可選第 3 科；加退選第一階段每班另增加 5 個名額，提供應屆畢業生優先線上選課。

3、111 學年度（含）前入學學生，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（一）」、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（一）/護理（一）」課程重補修替代方案，請詳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網頁，網址：  
<https://reurl.cc/yL0z18>

4、「AI 與程式語言」114 學年度已更名為「人工智慧導論」；113 學年度（含）前入學學生，「AI 與程式語言」課程重補修替代方案，請詳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網頁，網址：  
<https://reurl.cc/yL0z18>

5、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「大學學習」線上課程，提供重、補修學生修課，需重、補修學生請自行上網選課。

6、相關規定，請至「教務處→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」網頁查詢，網址：  
<http://www.core.tku.edu.tw/Front/class/class1/Page.aspx?id=zMPpvkI63H4=>。

(四)「英文（一）」課程，日間學制學士班以學院為單位能力分班（全英語學系、組、學程則不分班）並已代選，大一限修本處所代選之班別，請勿換班。

(五)「英文（二）」課程，日間學制學士班以學院為單位能力分班（全英語學系、組、學程則不分班）並已代選，同學如要退選（不開放網路加選），請務必審慎考慮；重修生及未被代選之學生，擬加選「英文（二）」者，請依英文系網頁→最新消息→通識外語學門公告辦理，網址：  
<https://reurl.cc/VYV93n>。

(六)依「淡江大學學生修讀外國語文學門課程實施要點」，自 104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一新生，「外國語

## 淡江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作業日程表及注意事項

文學門」8 學分含大一應修習「英文（一）」4 學分、大二得自由選修「英文（二）」或其他外文 4 學分。修習英文或其他外文者，上、下學期必須為同一語種始得承認。擬選修其他外文者，請以網路加選欲選修的外文，確定加選成功之後，再退選「英文（二）」。「英文（二）」一經退選則無法再以網路加選，請務必審慎考慮。

- (七)擬選修外語學門「西班牙文（一）」、「法文（一）」與「日文（一）」者，每班正課各有 2 至 3 個「教師彈性運用時段」，即學生選課時應先確定正課時間再從「教師彈性運用時段」（2 至 3 個）選擇其中一個可上課時段搭配。
- (八)外語學院共同科「進修英文」，限日間學制學士班大四及大三「英語能力未達畢業門檻者」之學生修習。請見英文系網頁 → 通識外語學門 → 英檢畢業門檻、進修英文說明，網址：[https://www.tflx.tku.edu.tw/tflx/?page\\_id=7316](https://www.tflx.tku.edu.tw/tflx/?page_id=7316)。

(九)擬重（補）修「校園與社區服務學習」課程者，請於開學第 1 週上課前找任課教官確認上課地點。

(十)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之規定：

- 1、研究生：碩、博士班：至少 1 科，至多 15 學分；碩士在職專班：至少 1 科，至多 12 學分。
- 2、學士班：
  - (1)一、二、三年級及建築學系四年級：至少 10 學分；一年級至多 27 學分，其餘年級至多 25 學分。
  - (2)四年級、建築學系五年級：至少 9 學分，至多 25 學分。
  - (3)延修生：至少 1 科，至多 25 學分。
  - (4)經核准赴國外進修之學生，於國外進修期間不得於本校選課。
  - (5)榮譽學程學生：學生修習本學程課程之學分數，均計入該學期選課學分數內，但不受本校「學生選課規則」第七條「超修學分之規定」、第八條「互選學分之規定」之選課限制。
- 3、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：每學期至多 25 學分。

(十一)學生所修習之課程，其上課時間不得衝突，上課時間衝堂者，強制保留其中一科目，退選其他衝堂之科目。

(十二)凡各系訂有先修課程之科目，學生需依規定先行修習。

(十三)同一課程，重覆修習 2 次以上，僅計算 1 次學分數於畢業學分數內。

(十四)其他選課相關規定請參考「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」，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XA858g>

(十五)體育課選課須知：

- 1、全英語授課之體育課程，初選階段限全英語學士班同學選課；非全英語學士班同學欲修習者，請於加退選階段逕行線上選課。
- 2、106 學年度起之入學新生一至二年級每學期均必修體育。
- 3、一年級下學期及二年級學生修習體育興趣選項必修課程。
- 4、體育選修課程，計 1 學分（不列入畢業學分，且不可抵大一至大二必修體育課程）。
- 5、開學第 1 週，修體育課程如有因與學科衝堂或尚未完成體育選課手續者，應先暫時在欲選班級上體育課，並取得上課證明（課後持「體育課上課證明單」請任課教師簽名），否則該週體育課視為曠課。

6、重補修事宜：

- (1)一年級課程初選第 1 階段每個興趣選項班級提供 8 個名額供重補修學生線上選課。初選第 2 階段與加退選週如仍有未額滿之班級，開放重補修學生選課。
- (2)體育課程不提供現場加簽作業，大四以上學生（含大四）可於加退選週第 2 階段線上選第 2 門

## 淡江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作業日程表及注意事項

必修體育課程，請同學務必於選課期間完成線上選課。

7、適應體育班：限障礙生或罹患重大疾病的學生修課，不分年級、性別皆可修課。凡因病或受傷而修習適應體育班時，應出具醫院或本校衛生保健組之診斷證明文件交予任課老師。學期中(第十三週前)受傷者亦可持相關證明文件改修適應體育班。

8、校外教學科目：

- (1)修習「高爾夫球興趣班」及「撞球興趣班」者，須另付球資購卷才算完成選課，高爾夫 1,100 元(含球卡 50 元押金)、撞球 680 元，繳費事宜逕洽合作場館，球卷使用期限為當學期結束日，交通自理。授課達 5 週若仍未交付球資費者將予以退選，合作場館可拒絕該生進入使用場地。
- (2)「高爾夫球興趣班」開學第 1 週於校內上課，第 2 週起至校外合作場館上課。50 元押金於課程結束時持球卡自行逕洽球場辦理退費事宜。

9、運動代表隊選課注意事項：校運動代表隊學生，可修習運動專長班之課程。若該代表隊項目未設置運動專長班，則修習其他非專長班之課程，並須按規定上課。

10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1)修習游泳課請自備泳衣、泳帽或泳褲，並辦理游泳證或購買單次卷入館。
- (2)如遇重大慶典布場與場地借用等情形，體育館受影響之室內課程一律改至室外場地上課。
- (3)修習「體育專業知能服務-跆拳道」課程除校內上課外，須志願校外服務 18 個小時。